

##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2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2月15日，授予价格为22.50元/股，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66名激励对象授予224.00万股限制性股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7日